

2018/2/23

法巴百利達基金及法巴 A 基金投資人須知更新、基金股份合併等事項通知

頃接獲法銀巴黎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(下稱「基金公司」)之通知,更新基金公司總代理之法巴百利達基金(Parvest Fund)及法巴 A 基金(BNP PARIBAS A FUND) 2017 年第四季投資人須知。最新版本請參考法銀巴黎投顧網站(<https://www.bnpparibas-am.tw/>) 或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(<https://announce.fundclear.com.tw/>)。

基金公司總代理之「法巴百利達全球原物料股票基金」與「法巴百利達全球公用事業股票基金」將進行合併,詳細內容如下說明:

1. 「法巴百利達全球原物料股票基金/年配(歐元)(下稱「消滅基金」)」將併入「法巴百利達全球能源股票基金/年配(歐元)(下稱「存續基金」)」;
2. 「法巴百利達全球原物料股票基金 C(美元)(下稱「消滅基金」)」將併入「法巴百利達全球能源股票基金 C(美元)(下稱「存續基金」)」;
3. 「法巴百利達全球公用事業股票基金/年配(歐元)(下稱「消滅基金」)」將併入「法巴百利達全球金融股票基金/年配(歐元)(下稱「存續基金」)」;
4. 「法巴百利達全球公用事業股票 C(美元)(下稱「消滅基金」)」將併入「法巴百利達全球金融股票基金 C(美元)(下稱「存續基金」)」。

基金合併基準日為 2018 年 3 月 23 日,消滅基金之最後之交易日為 2018 年 3 月 16 日(含基金定期定額申購、單筆申購、贖回、轉換等交易)。基金合併前已申請定期定額投資消滅基金者,本行於基金合併後不會就存續基金自動辦理續扣。